

嶺東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制【在校生】註冊須知

※ 請各位同學詳細閱讀本須知，以免影響就學權益※

開學上課日：114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

【重補修及加修課程費用】需辦理貸款的同學，請務必於 9 月 17 日（星期三）前至進修教務組申請重補修繳費單據辦理貸款

開學前應辦註冊繳費事項（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7 日止）

註冊重要事項	辦理日期	洽詢單位 (分機)	注意事項	
註冊繳費單列印	8 月 1 日（五）起	出納組 1842、1843	1、註冊繳費單請連結至「元大校務網」網頁自行列印。 2、網址： http://school.yuantabank.com.tw 。 3、如有列印問題請連絡：元大銀行台中分行黃小姐（04-2302-0222）或本校出納組、進修教務組。	
註冊費用繳費期間	8 月 1 日（五）起 至 9 月 7 日（日）止	進修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請同學務必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自行列印註冊繳費單至以下繳費通路繳費： ①元大銀行各分行 ②郵局 ③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 ④ATM ⑤信用卡（i 繳費平台） ⑥手機條碼繳費（手機搜尋元大校務網，至超商繳費）。	
註冊費用繳費截止 (註冊日)	9 月 7 日（日）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手機條碼繳費 信用卡繳費網	
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 費差距（定額減免） 及校內住宿補貼	無需申請 直接於繳費單中扣除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住宿服務中心 1782、1783	1、進修學制減免標準：限本國籍學士班（大學部）學生，每學分之學分費減免 50%， 一年最高減免 3.5 萬元（一學期 1.75 萬） 於註冊繳費單直接扣抵。註冊繳費單扣除項目名稱為「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已獲政府其他相關學雜費補助或減免之性質相當者，不得再請領本項定額減免，但獲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就學補助）不在此限；需要異動身分者請洽進修學務組。 2、校內住宿補貼：一般身分者每學期補貼 5,000 元整、弱勢身分者（低收、中低收）每學期補貼 7,000 元整，住宿繳費單扣除項目名稱為「行政院補貼校內住宿費」。	
就學貸款 就學減免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定額減免) 申辦	自即日起 至 9 月 5 日（五）止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就學貸款： 1、辦理就貸同學請上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網址 https://sloan.bot.com.tw ）填寫就學貸款相關資料辦理線上申貸或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2、已完成對保手續者隨即以掛號郵寄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第 2 聯學校存查聯）及未繳費註冊繳費單至進修學務組。（地址：408284 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 1 號）。 3、若符合各類就學減免、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即定額減免）條件者，僅能辦理差額貸款（請先辦妥減免後，再至台灣銀行辦理差額貸款）。 ◎就學減免： 1、先至「註冊專區」下載並列印『嶺東科技大學進修學制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各項就學優待（減免）申請書暨切結書』。 2、填妥申請書並準備證明文件（減免資格證明、父母及學生本人印章、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至進修學務組辦理。 3、各類就學減免與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即定額減免）只能擇一申請。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定額減免）： 如要放棄或申請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者，請電洽或親自至進修學務組公室辦理。 ▲若有問題歡迎於上班時間來電洽詢。本校進修學制暑假服務時間公布於進修網頁【最新訊息】。	
延 修 生	線上註冊 (各學制)	9 月 1 日（一）起 至 9 月 8 日（一）止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延修生請由學生服務網（ https://portal.ltu.edu.tw ）登錄，選擇「延修生註冊申請」選項辦理註冊程序，學分費請依規定時間至元大銀行網頁下載列印繳費單及繳費。 2、僅畢業門檻未通過之延修生，得免修課程但須填寫註冊程序單。若規劃自行考照，請與系辦確認門檻審查申請時間，以免影響畢業時程。 3、選課系統網址： https://course.ltu.edu.tw 4、延修生選課及繳費相關事宜請參閱選課系統所公告之「延修生選課注意事項」，並依規定辦理。
	選課 (各學制)	9 月 1 日（一）起 至 9 月 8 日（一）止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5、為配合就學貸款辦理期限，請務必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8 日期間完成選課，逾期選課以致影響權益後果自負。 6、男生僅欠畢業門檻未通過者，必須至少選修乙門課並完成繳費，以確認在學事實，方得辦理兵役緩徵《召》。
	繳費	9 月 16 日（二）起 至 9 月 30 日（二）止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列印繳費單請至元大銀行網站下載，繳費單網址： http://school.yuantabank.com.tw 。 2、繳費日期：9 月 16 日（二）起至 9 月 30 日（二）止可至以下繳費通路繳費： ①元大銀行各分行 ②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 ③ATM ④信用卡（i 繳費平台） ⑤手機條碼繳費（手機搜尋元大校務網，至四大超商繳費）。 3、選課及繳費相關事宜請參閱選課系統公告之「延修生選課繳費注意事項」，並依規定辦理。 4、如需辦理加選課學分費就學貸款之同學，請務必於 9 月 26 日（五）前完成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對保手續，並繳交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第 2 聯學校存查聯至進修學務組。

其他事項	課表公告	8月20日(三)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查詢網址： https://course.ltu.edu.tw 2、各學制用書請於8月20日(三)後至進修教務組網站查詢。
	休學申請	8月1日(五)起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辦理。 2、請注意：9月8日(一)開學後辦理休學者，須先依規定辦理註冊繳費，方可辦理休學。 3、辦理休退申請者，請注意暑假上班時間。
	證照資料上傳	自即日起 至9月15日(一)	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 1466、1464	請同學於暑假期間備妥114年2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期間取得之證照掃描檔，在期限內上傳至證照平台。
	學生宿舍進住及閉宿	進住： 114年9月7日(日) 閉宿： 115年1月9日(五) 115年1月10日(六)	住宿服務組 1782、1783	1、進住時間：114年9月7日(日)早上09:00至下午17:00止，為避免搬遷人潮擁擠，不開放家長及非住宿生進入宿舍，違者依校規議處。 2、閉宿時間：115年1月9日(五)下午13:00至17:00止及115年1月10日(六)早上09:00至13:00止，為避免搬遷人潮擁擠，不開放家長及非住宿生進入宿舍，違者依校規議處。
開學後應辦理事項(自114年9月8日起)				
開學重要事項		辦理日期	洽詢單位(分機)	注意事項
開學上課日		9月8日(一)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開學當日即正式上課，請依課表準時到課。
個人選辦事項	加退選課及繳費	9月7日(日)起 至9月22日(一)止		1、選課網址： https://course.ltu.edu.tw ，加退選相關注意事項請詳閱選課系統之「最新公告」。 2、跨部、跨系選課請於9月8日(一)起至9月14日(日)向各系提出申請。 3、列印繳費單請至元大銀行網站下載，繳費單網址： http://school.yuantabank.com.tw 。 4、繳費日期：9月30日(二)起至10月6日(一)止可至以下繳費通路繳費， ①元大銀行各分行 ②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 ③ATM ④信用卡(i繳費平台) ⑤手機條碼繳費(手機搜尋元大校務網，至四大超商繳費)。 5、若需辦理【重補修及加修費用】貸款的同學，請務必於9月17日(三)前完成選課並至進修教務組申請【重補修繳費單據】辦理貸款，以維護自身權益。 6、臺灣銀行對保期限為9月26日(五)截止。
	復學生兵役資料建立	9月1日(一)起 至9月22日(一)止	進修學務組 2661	1、復學生(男生)、延修生(男生)於9月22日(一)前至進修學務組填寫並繳交兵役資料卡，俾辦理緩徵或儘後召集申請。 2、繳交兵役資料卡時請依身分別檢附下列資料： (1)未役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免役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免役證明文件。 (3)已役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退伍令影本。 (4)現役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軍人身分證正面影本。
	延修生兵役資料建立	9月1日(一)起 至9月22日(一)止		
	繳交就學貸款申請書	9月8日(一)起 至9月12日(五)止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將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第二聯 學校存查聯)及未註冊繳費單交至進修學務組。
	繳交各項就學減免證明	9月8日(一)起 至9月12日(五)止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1、可至「註冊專區」及「進修學務組網頁」下載並列印『嶺東科技大學進修學制114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各項就學優待(減免)申請書暨切結書』。 2、填妥申請書並準備證明文件(減免資格證明、父母及學生本人印章、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至進修學務組辦理。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定額減免)	9月8日(一)起 至9月12日(五)止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如要 放棄或申請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者，請攜帶註冊繳費單親自至進修學務組公室辦理。
	輔系雙主修學碩士一貫學程申請	9月8日(一)起 至9月22日(一)止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請同學至進修教務組領取申請表，並於加退選課期間完成選課。
	成績更正申辦	9月8日(一)起 至9月12日(五)止	授課教師	同學對上學期成績有疑問，可向任課老師查詢。如有錯誤，可於開學後一週內請老師提出成績更正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弱勢助學金	9月15日(一)起 至10月20日(一)止	進修學務組 2641、2651	1、符合申請條件者，請於 9月1日(一) 起至學生【減免、補助】申請系統詳閱要點說明，並上網申請後列印申請書及備齊相關資料並依規定期限內親自或掛號郵寄至進修學務組繳件，逾期無法上傳至教育部平台系統，將不予受理。 2、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與就學減免只能擇一辦理；另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通過申請者，將於入學後第2個學期直接扣除補助金額。本學期註冊仍須依繳費單金額繳交全額費用。
	交通停車事項	汽車	9月8日(一)起	總務組 2671
機車		9月8日(一)起 至9月27日(六)止	1、9月8日(一)至9月27日(六)前申請者自行上網登錄，登錄完成後系統自動產生繳費單，自行列印繳費單至四大超商繳費或ATM轉帳。並持收據存根聯至總務組換領機車通行證。(普通重機200元；大型重機400元) 2、9月29日(一)開始驗證。	
注意事項	補註冊截止日	9月22日(一)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依學則規定，學生應依規定日期親自到校註冊，如因重病或特殊事故可檢具證明文件，於事前請假核准者，得延期註冊至補註冊截止日 2、補註冊截止日前仍未完成註冊手續者，依學則第50條規定應令退學。
	休學申請	9月8日(一)起 (本階段休學，依規定須先註冊繳費，方可辦理休學；否則以退學論)	進修教務組 2631、2632	1、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註冊日前申請休退學者免繳學雜費；開學日(含)後而未逾學期1/3申請者，學費、雜費退還2/3；開學日(含)後逾學期1/3，而未逾學期2/3申請者，學費、雜費退還1/3；開學日(含)後逾學期2/3申請者，所繳各費，不予退還。 2、「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請至本校首頁學雜費資訊專區或連結教育部網站查詢。

※ 倘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來電各承辦單位洽詢(總機04-23892088轉各單位分機)。

※ 本註冊須知及114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得於進修學制進修教務組網站下載。